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阮子晏
電話：03-8462860#317
傳真：03-8462782
電子信箱：ruanzihya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002063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來函影本 (376550000A_110020637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轉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該部於110年度合辦之
「第2屆環境地圖創作徵選活動」，受疫情影響，原徵件
截止日期延後至110年12月3日（星期五）止，詳如說明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0月12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00138858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本年度因應疫情，該署另透過線上徵選說明會及環境地圖
培力工作坊（上、下集）等系列影片進行推廣及教學，網
址如下：
 - (一)環境地圖培力工作坊（上集）-第1屆得獎團隊經驗分
享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gzZLvN>。
 - (二)環境地圖培力工作坊（下集）-專業生態插畫家教你繪畫
技法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xEldqz>。
- 三、最新活動詳情及活動簡章可於本活動網站（www.environmentalmap.com.tw）查詢。

110/10/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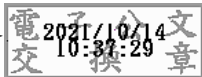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檢附該署來函影本，如有問題請逕洽該署承辦人郭小姐，

電話:02-23117722分機2726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02

裝

訂

線